



壹傳媒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8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壹傳媒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新界將軍澳將軍澳工業邨駿光街3號1樓會議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普通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在達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股份認購及融資計劃項下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向董存爵先生發出之邀請函件中所述之若干獲授條件後，批准以每股港幣2.12元發行及配發最多1,650,000股每股港幣1.00元之本公司普通股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在彼等認為必要時就實行該項交易簽立任何文件及採取任何行動。」
2. 「動議在達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股份認購及融資計劃項下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向葉一堅先生發出之邀請函件中所述之若干獲授條件後，批准以每股港幣2.12元發行及配發最多1,060,000股每股港幣1.00元之本公司普通股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在彼等認為必要時就實行該項交易簽立任何文件及採取任何行動。」

3. 「動議在達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股份認購及融資計劃項下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向丁家裕先生發出之邀請函件中所述之若干獲授條件後，批准以每股港幣2.12元發行及配發最多1,490,000股每股港幣1.00元之本公司普通股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在彼等認為必要時就實行該項交易簽立任何文件及採取任何行動。」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王淑霞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九日

附註：

1. 凡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之股東，可委託一位或多位代表人出席及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代其投票，代表人不必為本公司之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新界將軍澳將軍澳工業邨西駿盈街8號，方為有效。
3.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星期四）至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黎智英先生、丁家裕先生、葉一堅先生及董存爵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維義先生、霍廣行先生及高錕博士。